

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安行审函〔2021〕79号

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报送2021年推进企业上市工作总结的函

市金融办：

根据市加快推进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安康市2021年推进企业上市工作考核办法〉的通知》，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高度重视，积极对照《安康市2021年推进企业上市工作考核办法》进行自查，现将自查情况总结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明确工作责任分工

我局收到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加快推进企业上市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安政办发〔2021〕13号）文件后，局党组高度重视，成立了以局长刘福全为组长、副局长任红艳为副组长、各相关责任科室为成员的推进企业上市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审批一科，负责推进企业上市日常工作。定召开专题会议，安排部署深化审批制度改革、优化提升企业开办服务、降低市场准入门槛等工作，确保推进企业上市工作落细落实。

二、发挥职能，积极做好市场主体培育

（一）市场主体稳步增长。我们紧盯全年净增市场主体6%的目标，深入开展全市审批系统市场主体培育与优化营商环境督查督办工作，推进企业开办全程网办、简化申报材料、降低办事成本，切实为市场主体发展解困纾难，促进市场主体持续稳步发展。组织召开了两期全市登记注册业务培训班，并开展了为期一个月的“企业开办”指标评价情况和市场主体培育情况督查检查，为企业上市和后备企业发展打下了基础。

截至12月下旬，我市新发展市场主体56265户，其中：新发展企业7141户、个体工商户48620户、农民专业合作社504户，全市市场主体总量达264781户。从《2021年上半年陕西省市场主体发展报告》中来看，安康市上半年，新登记市场主体与上年同期相比，增幅高于全省新登记市场主体平均增幅，位居全省第一；市场主体三年存活率、五年存活率、十年存活率相对较高，其中，市场主体十年存活率位居全省第一。

（二）提升上市企业办事便利度。我们持续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，探索建立“预约办”“容缺受理”“一套资料办全程”机制。在政务大厅企业开办专窗（专区）设置了企业股份制改造的“绿色通道”，为企业股份制改造提供“一站式”服务，基本实现了所有涉关材料线下“一个窗口”一次领取、一次申报。同时为企业提供精细化服务，组建代办帮办队伍，在企业注册登记窗口提供帮办服务，由帮办代办队伍全程协助代办帮办，建立首问负责工作制度，落实延时服务、预约服务、上门服务、证照免

费邮寄等服务措施，建立“五办”机制，做到资料齐全马上办、资料不全指导办、紧急项目加班办、特殊项目跟踪办、重大项目现场办。推行容缺受理、“跨省通办”“就近办理”“自助办”等。

（三）推进上市企业开办全程网办。积极引导有需要的新设立股份公司使用“企业开办一网通办平台”，将申请税控设备、员工参保登记、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纳入企业开办事项，在减环节、优流程、压时限、提效率上取得新突破，企业办事更加便利。同时，积极推行办理营业执照“不见面”审批和“最多跑一次”，网上办照和微信办照实现当天办结，确需窗口办理的，凡提交材料齐全、符合法定形式即办即取。

（四）简化材料降低办事成本。充分发挥微信办照“零材料”优势，加大微信办照推广力度，目前我市微信办照已占总登记量三分之二以上。各级政务大厅实现企业新设立第一套公章免费刻制，推行新办企业免费发放税务 Ukey，税务部门也大幅提升免费发放税务 Ukey 数量，各级政务大厅在企业开办服务专区都提供执照免费寄递等服务，进一步降低企业开办成本。

（五）放宽市场主体住所登记资源。进一步释放市场主体住所资源，对市场主体住所登记采取自主承诺制，全市所有的市场主体在向审批部门申报住所基本信息时，就产权权属、使用功能及法定用途做出符合事实和规定的承诺，审批部门依申请人承诺对提交的住所（经营场所）承诺书实行形式审查，在法律、法规

未做出禁止性和限制性规定的领域，允许“一照多址”和“一址多照”。市场主体在同一县（区）设立分支机构或经营场所的，可以在申请市场主体登记时备案经营场所，不再单独申请分支机构营业执照。支持市场主体住所按照非禁即可原则登记，支持企业住所使用集群登记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（一）探索对上市企业办理套餐式服务。我们将探索与上市企业经营贴合度高的、关联度高的审批事项进行“打包”办理，将需要前置审批办理的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办理同步受理，形成“证照联办”套餐，变多次审批为集中审批，实现“证照联办”。

（二）持续为上市企业做好股改指导服务。在符合政策规定的前提下，特事特办、急事快办，为企业上市开辟“绿色通道”。对拟上市的重点企业，股份制改造期间，指派专人做好跟踪服务、上门服务，为企业提供“一站式”服务，加速推进企业上市。

安康市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1年12月28日